

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沪崇府办发〔2023〕20号

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《崇明区 推进“四好农村路”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 (2023—2027年)》的通知

各乡、镇人民政府，区政府各委、办、局，区各直属单位，在崇市属有关部门：

《崇明区推进“四好农村路”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（2023—2027年）》已经区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按照执行。

2023年9月18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崇明区推进“四好农村路”高质量发展的 实施意见（2023—2027年）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“四好农村路”建设等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，落实交通运输部印发的《农村公路中长期发展纲要》、市政府《关于推动本市“四好农村路”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（2023—2027年）》等有关精神和要求，推进全区农村公路建、管、养、运工作再上新台阶，全面推动“四好农村路”高质量发展，服务乡村振兴战略实施，结合我区实际情况，制定如下实施意见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一中全会精神，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，健全完善“四好农村路”高质量发展体系，立足世界级生态岛新发展阶段、贯彻新发展理念、构建新发展格局的要求，坚持乡村振兴、交通先行，扎实推进我区农村公路高品质建设、高效能管理、高质量养护、高水平运营，为统筹城乡融合发展、全面推进乡村振兴、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有力支撑，促进城乡共同富裕取得新成效。

二、基本原则

坚持政府主导，社会参与。夯实农村公路管理主体责任，完善以公共财政投入为主的资金保障机制。充分发挥“路长制”统

筹协调作用，广泛调动农民群众积极性，让农民群众有更多的获得感、幸福感。

坚持重点先行，服务大局。推动农村公路管理体制机制优化、建养标准提升、管理模式创新，率先在“四好农村路”市级示范镇等地区取得突破，力争在“美丽农村路”全国试点创建工作中取得扎实的成效。

坚持因地制宜，凸显特色。深度挖掘生态岛特色，推进农村公路与农业、旅游等产业深度融合发展，支撑农村地区打造成为生态肌理重塑地和宜居宜游打卡地，凸显农村的经济价值、生态价值和美学价值。

坚持创新驱动，绿色集约。加快推进农村公路管理数字化转型，提升农村公路治理能力。注重生态环境保护和节约集约利用资源，全过程提升节能低碳、经济环保水平，促进农村公路与生态环境友好发展。

三、发展目标

以高品质运行为目标，聚焦路网畅通高效、管养机制完备、资金保障有力、设施耐久可靠、安全防护到位、路域环境优美、运输服务便捷，全面推进我区“四好农村路”高质量发展。到2027年，我区农村公路数字化转型和精细化管理等工作取得重要进展，现代化治理能力显著提升，行业体系更加完善，长效管养全面建立，支撑保障更加健全，大数据应用大幅提升，公共服务能力显著增强，基本实现“路网高效化、设施数字化、管理精细化、服务品质化”的高质量发展目标。

路网高效化。持续优化农村公路网络，实现农村外联内畅，出行便捷高效。原则上农村地区任意一点至县、乡道及以上公路通行时间不超过 5 分钟，通双车道及以上公路的建制村比例达到 98% 以上。

设施数字化。发挥交通行业“一网通办”“一网统管”以及区“智慧交通”平台建设等关键牵引作用，协同提升农村公路治理水平。加强设施资产等数据采集和分析应用，路面病害检测率达到 100%，基本实现设施管养智慧化。

管理精细化。实现分级分类养护，提升安全设施精细化管理水平，及时处置危桥，一、二类桥梁比例达到 98% 以上。持续开展示范创建活动，推进“四好农村路”全国示范县按照新标准达标，市级示范镇创建率不低于 40%，持续扩大示范引领效应。

服务品质化。进一步提升农村公路服务水平，路面技术状况指数（PQI）稳中上升，农村公路优、良、中等路的比例达到 90% 以上。提升乡村公交信息化服务水平，完善邮政快递服务网络。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发展水平维持在 AAAAA 级。

四、重点任务

（一）构建畅通便捷、优质安全的农村公路路网结构

1. 强化规划建设管理。强化农村公路规划与国土空间规划及用途管制、耕地保护要求的衔接，根据全区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，科学合理编制 2023-2027 年农村公路建设规划。各乡镇要加强农村公路与村庄规划、镇村产业、乡村振兴等规划有序衔接，合理

确定农村公路新改建、提档升级改造规模，建立五年建设计划项目库，优先将产业路、资源路、旅游路等建设工程纳入项目库推进实施。批准的农村公路建设规划应纳入国土空间规划“一张图”。到2027年底，力争实施农村公路新改建15公里，提档升级改造200公里。

2. 加快推进项目建设。各乡镇要结合全域土地综合整治、乡村振兴战略等重点工作，对照农村公路建设规划逐年梳理项目计划，加快推动“四好农村路”高质量建设。要根据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相关规定，统筹做好项目农、林、水、绿等要素占补平衡，落实用地指标。要按照“因地制宜、经济实用、绿色生态”原则，依据相关技术要求，按城镇段、村庄段、郊野段分场景设计，提高建设改造标准，着力打通断头路、拓宽瓶颈路，鼓励重点地区探索更高品质建设标准，促进“农村公路+旅游”“农村公路+产业”等融合发展。

3. 加强安全质量管理。完善农村公路新改建项目安全质量监督机制，按照“统一标准、统一监管、统一验收”的要求，指导各乡镇落实农村公路建设安全质量管理相关要求。按照“三同时”要求，强化农村公路安全、防护、排水等附属设施建设。贯彻“七公开”制度要求，加强行业安全质量监管，接受社会监督。强化质量关键环节管控，加强隐患排查和整治，强化应急保障能力，确保项目实施全过程安全可控。到2027年底，新改建农村公路一次交工验收合格率达到100%，不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责任事故。

（二）建立责权明晰、运作高效的农村公路管理体系

1. 深化养护体制改革。全面总结养护体制改革全国主题试点“美丽农村路”工作经验，进一步推动管养体制机制创新优化。加强区级统筹协调，全面落实农村公路“路长制”，充分发挥综合协调作用，提升长效管理能力。各乡镇要强化农村公路管理机构及基层人才队伍建设，每25-30公里乡村道配备不少于1名专管员。增强全社会参与度，充分调动农民群众积极性，形成权责清晰、齐抓共管、高效运转的农村公路管理养护格局。

2. 加强路产路权保护。完善“区有执法员、乡镇有专管员、村有护路员”的路产路权保护机制，夯实农村公路路政执法力量。持续推进超限运输治理，加强源头监管和过程监管，依托非现场执法等科技手段，加大超限运输车辆执法力度。规范占、掘路等涉路施工许可管理，强化事中事后监管。发挥“路长、警长+检察长”跨部门协调作用，建立协同监管工作机制，组织交通、公安、城管等执法部门开展治超、环境整治等联合执法行动。

3.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。进一步深化农村公路养护管理“放管服”改革，提升养护市场主体活力。强化农村公路养护作业单位资质管理，引导养护市场主体专业化、规模化发展。规范农村公路养护工程招投标活动，将县道养护工程纳入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公开招标。推动“一般项目挖掘道路施工一件事”改革，促进交通行业“一网通办”从能用向好用提升。

（三）打造智慧协同、数字赋能的农村公路信息系统

1. 推动设施数字化转型。注重政企合作，强化企业创新主体

地位，依托综合交通智慧运营管理平台项目建设，提升大数据运用水平。加快农村公路动静态基础数据归集，实现农村公路信息化、网格化、精细化管理。到 2027 年，基本实现县道和重要乡道数字化管理、路况自动化检测，管理信息化水平大幅提升。

2. 实现路况自动化检测。加快农村公路技术状况检测监测装备推广和应用。积极运用人工智能、5G、大数据等技术手段，推广农村公路路况技术指标智能检测、路面病害自动识别；提升路况检测数据质量，确保数据真实、准确；加强数据安全，分类分级保障数据安全。

3. 提升决策科学化水平。加快构建涵盖技术状况检测评定、目标设定、需求分析和养护计划编制的科学决策体系。按年度定期开展农村公路技术状况检测，强化对各类检测监测数据的决策分析，形成数据驱动型养护科学决策工作机制。加强科学决策成果的应用，构建农村公路养护工程项目库，实现动态管理。

（四）提升科学规范、精细管理的农村公路设施品质

1. 实施分类分级管理。结合重点地区、城镇布局和村庄演变，因地制宜对农村公路实施分类分级管理。重点地区要创新管理模式，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，统筹路域空间复合利用，创建精品公路。城镇化地区要提高管养标准，重点加强人行道、照明、绿化、排水等附属设施养护，全面提升服务水平。农村地区要坚持“一村一品”，立足自身禀赋和优势，因地制宜打造特色公路，与乡村风貌和乡村生产生活相匹配。

2. 加强设施精细管理。加强设施精细化养护，推广机械化设

备应用，提升专业化管理水平。注重人性化设计，完善安全防护、标志标线及适老化设施，优化道路设施对慢行通行空间的安全保障，因地制宜打造公路驿站。指导各乡镇开展美丽农村路创建活动，大力推进农村公路洁化、绿化、美化，打造一路一风景、一村一幅画、一镇一特色的“美丽农村路”。

3. 强化设施安全监管。持续开展农村公路危旧桥梁改造，动态消除三类桥，逐步推进桥梁健康监测系统建设，确保桥梁等重大设施安全受控。开展公路安全设施和交通秩序管理精细化提升行动，大力提升农村公路交叉口和临水临河道路安全防护能力。健全突发公共事件应急管理机制，加强抢险设备和物资投入，扩大农村公路灾害保险覆盖面，提升应急保障能力。加强农村客、货运营行业安全监管。

（五）构建服务均等、便民惠民的农村公路运输体系

1. 提升“村村通”公交服务水平。进一步优化完善农村地区公交线路覆盖范围，提升服务品质。结合村庄布局、风土人情和出行需求，规范各类公交站点位置、设置形式、设施配置和外观风格，选择适宜的公交车型。推进公交站点实时到站信息预报服务，构建农村公交数字化服务网络。加强长三角毗邻地区公交日常监督管理，提高公交化客运运行管理水平。

2. 提升农村物流服务水平。创新农村物流组织模式，运用信息化技术，推动农村数字化物流体系建设，促进城乡物流网络均衡发展。鼓励发展“特色产业+农村物流”服务模式，加强与区

域特色产业、物流运输、电子商务等市场主体间的业务协同，实现产、运、销一体化农村物流服务。

3. 提升公路驿站服务水平。各乡镇要积极巩固和探索公路驿站建设，鼓励利用公路沿线边角地和乡镇村既有设施改造建设公路驿站。提倡结合乡村产业、文旅特色，优先考虑在农村公路郊野段、村庄段设置公路驿站，提供停车、休息等多元服务。

（六）促进绿色低碳、共享共治的农村公路多元发展

1. 推动绿色低碳发展。将绿色低碳发展理念贯穿农村公路设施设计、建设、养护和运营全过程，鼓励采用绿色、节能等“四新”技术。推动路域环境保护、生态防护，加强道路固废再生集料、工业废弃物等材料循环利用，推广光伏发电等新能源设施在农村公路的应用，2025年农村地区公交车全面实现新能源化。强化农村公路周期性和预防性养护。

2. 做深做实“农村公路+”。创新农村公路和公共服务设施共建共享机制，盘活乡村资源。鼓励农村公路与乡村民宿、房车营地、产业园区等项目一体化开发和建设，打造“农村公路+”旅游、康养度假、休闲农业等融合发展模式，培育乡村旅游经济新业态，形成一批以农村公路为纽带的“可居、可游、可业”的居住点、景观线和产业带，带动路衍经济发展。

3. 提升共建共治共享水平。建立健全行业人才培养、激励机制，定期组织职业教育和专业技术培训，积极组织行业技能竞赛，提升人员队伍整体素质。健全爱路护路的村规民约，积极引导农

民群众参与农村公路建设监督，形成全社会关心、支持和监督的良好氛围。

五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强化组织保障

加强组织领导，充分认识推动“四好农村路”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意义，严格落实农村公路规划、建设、管养、运营的主体责任。“四好农村路”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要根据职责分工，落实工作职责，全面协调推进各项工作任务落实，合理高效推进全区“四好农村路”高质量发展。

（二）制定资金政策

加大对“四好农村路”高质量建设的资金支持力度，建立完善以财政投入为主、多渠道筹措资金为辅的资金保障体系。具体资金支持办法，由区发展改革委、区财政局会同区交通委等相关部门根据市级补贴政策另行研究制定。补贴资金要确保专款专用，全额用于农村公路建设养护管理。

（三）完善考核机制

健全农村公路工作考核制度，加强农村公路养护经费使用管理目标考核，提升资金使用效率。加大乡镇绩效考核和路长考核力度，重点对责任落实、资金投入、建设质量、管养实效、路长履职等情况监督考核。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，充分发挥基层政府和组织作用。

（四）推进示范引领

在全区范围内大力开展“四好农村路”示范乡镇创建活动，推动示范创建提质扩面，因地制宜彰显区域特色。加强舆论引导，加大宣传力度，营造“四好农村路”和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发展的良好氛围，发挥示范引领作用，以点带面、全面提升农村公路发展水平。

抄送：区委各部门，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区政协办公室，区监委，
区人民法院，区人民检察院，区各人民团体。

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9月18日印发
